

岑麒祥和他的《漢語外來語詞典》

陳原

社會語言學家

《漢語外來語詞典》終於印出來的時候，岑麒祥教授（1903-1990）卻已無法看見它了。也許這部小書是他最後的一部著作，但我知道，這部書稿他整整花了近二十年的勞動，直到辭世之前也還牽掛着它能否問世。岑麒祥寫過一篇自傳式的文章，題目是《我作為一個語言學工作者的坎坷歷程》，其實他走過的人生道路，還算是平坦的，不過略為清苦一點罷了；倒是這部《詞典》卻真正經歷過十分坎坷的路程。

「十年浩劫」後的第一個春天，岑麒祥跟我興緻勃勃地談起他這些年致力於漢語外來語的研究，並且給我展示了他的一大堆研究卡片，那是在一九七七年。我對他的勞作感到極大的興趣。就在這一年春夏之交，故王炳南會長（中國人民對外友好協會）宴請日中文化交流協會派來的一個代表團時，我曾把這部書稿的一些有趣的內容講給與會的中外來賓聽，並且預許次年將可印出。不論是主人王炳南，還是日本文化界的朋友，對此都很感興趣，說了很多話，並且希望此書一出版就能得到一冊。不料日子過得很快，事情卻進展緩慢。反反覆覆，轉眼就過去了六年，付排了；又六年，才在去年秋出版。當樣書放到我桌上時，飽學的外交家王炳南已辭世多年，連編者岑麒祥也不在人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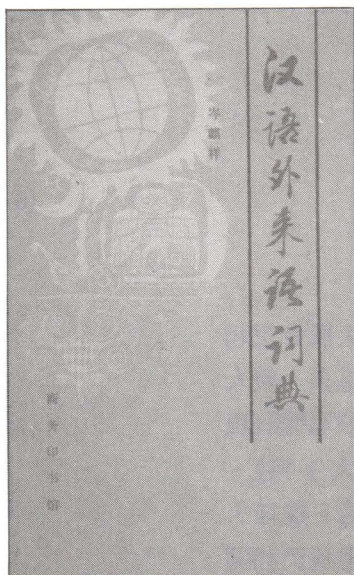
這部小書出版過程長達十二年，部分是由於出版社的拖拉，部分則由於出版者跟著著意見不同，具體地說，就是編輯部（包括我在內）跟著者對外來詞這個概念的理解不同。分歧的要點見於我一九七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給岑麒祥教授寫的一封信（已收在拙作《辭書和信息》[1985]一書中）——在那封信裏我說我已讀過原稿B字部卡片（共477條），我認為至少有一半條目可以刪去。我向教授建議刪去其中的外國人名，外國地名，保留古代異譯的地名國名（如不花刺，不花兒，八哈兒即今布哈拉），保留古代外國神話人物名（如酒神巴克斯、海神波塞冬）和外國文學作品中的人物名；我還表示稿中成語短句不能稱為「外來詞」（如「把馬車套在馬頭前」，「巴爾米開特的餐桌」），肯定要刪去。我認為外國人名地名是專名，可以編成另外的詞典，不要歸到外來語詞典中去。我說這些譯名雖然都是外來的，但它們不應視作語詞。這封信也代表了編輯部的意見。我在信中還說，這樣刪改的結果，將保留大約一半篇幅，都是花了大量勞動的成果，值得欽佩，且大大有益於讀者。我寫道：「例如玻璃一詞，有璧琉璃，毘頭梨，玻瓈，頗梨等異譯，你都收集了，很好，我建議以玻璃一條為主條，其他為參見條，如果每個詞條都有出處（似大部分有），並注明出處的大致時代，那就更加有益於讀者了。」對編輯技術上的一些意見，他欣然接受了；但他堅持外國人名地名就是外來詞。我反覆解釋這些可以另編詞典，他則認為非收進這部詞典中不可。這樣一來一回，往復了多次，最後我們還是尊重這位老前輩堅

持的觀點，出書時全收了——或者可以說，這就是剛剛出版的《漢語外來語詞典》之所以拖十二年才印行的癥結所在——早知如此，還不如早幾年付梓，也能讓老學者親眼看見他的勞作問世呢。

作者給這部小書寫《序言》是在1984年夏。《序言》首段闡述了漢語吸收外來詞的過程，他認為從很早的時候起「就已形成了全民族所通用的共同語」（漢語），他說，「這種共同語在產生和發展的過程中，由於漢族人民和他族人民的頻繁交往，常同國內外的許多非漢語發生接觸。接觸的結果會導致互相影響。它一方面向其他語言提供了許多詞語，另一方面又從其他語言吸收了好些語言成分。這些從別的語言吸收進來的語言成分就是漢語的外來詞。」（重點是引用者加的）。由此可見，他強調的是語言成分，所以要把外來的人名地名也包括進去，他認為這雖不是一般意義的語詞，但它們是語言成分。這篇《序言》不長，卻包含着這位老學者對漢語外來詞的發生、發展和篩選過程的全部見解，對後人是很有啟發的。如果將來編岑氏文集，我認為不要忽視這篇短文。

我不想在這裏對這部勞作進行評述，我想提醒讀者的頭一點是它着重記錄了我國漢唐時代即第一次大規模引進借詞（外來詞）的面貌，書中收錄了為數甚多的佛教經典中的借詞。其次的一點——也是很有趣的一點——是書中所收的專名（人名地名），大部分出自馬克思主義的經典著作。衆所周知，五十年代以還，國內提倡學人研究馬克思主義的立場、觀點、方法，因而去熟悉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和毛澤東的著作，這是可以理解的。著者在研讀時用心摘錄了一些例證，比如《詞典》收「希特勒」一條，所引出處是毛澤東的《青年運動的方向》，云：「你們看，希特勒不是也講『信仰社會主義』嗎？……」（頁394）又如《詞典》收錄俄國一個小官僚阿拉克切也夫，則源出列寧的名篇《紀念赫爾岑》，有這樣的句子：「俄國貴族之間產生了比朗和阿拉克切也夫之流。」（頁13）

可惜岑教授在他的自述中竟沒有對這部《詞典》的坎坷歷程講一句話，也沒有對上面提到的「有趣」的事實講一點感受。但無論如何，他的認真鑽研（包括對馬克思主義著作的鑽研）和對他自己信念的執著，卻是極可尊敬的。回想半個世紀以前，的1934年岑麒祥從巴黎歸國，執教於廣州中山大學，開設語言學和語音學課程——1935/1936年，我們一羣年輕人正在熱衷於在推廣北方話拉丁化新文字的基礎上，制訂廣州話拉丁化新文字方案，那時我們中的黃煥秋、劉秉鈞選修了他的語言學課程（事見中山大學上月辭世的姚熔爐及其公子姚小平所寫的《廣州早期新文字運動史料》，1988），我則「偷」聽過他主講的語音學課（因我不是文學院學生）；廣州話中若干音素我們弄不清楚，一齊或分別去請教過他，才豁然通曉（我還記得他給我講明廣州話前a後a的分別），解決了我們在制訂方案時所遇到的困難。當然半個世紀以前我們從事的「語文運動」是一種幼稚的、帶有濃厚的烏托邦思想的活動，但那時我們把這項活動同抗日救亡密切聯繫起來，而在「七七」事變以前，救國是有罪的。我們的語文活動也是「危險」的，我們年青人熱血沸騰，不怕高壓，那不足為奇；而岑教授不怕同我們「廝混」在一起，並且熱心指導我們的工作，則是難能的，



因而是可敬的。

這位老學者是苦學成才的，他學語言學是在法國——1928/1933，師承心理社會語言學派的大師梅耶（P. Meillet, 1866-1936）、房德理耶斯（J. Vendryès, 1875-1960）和實驗語言學大師傅舍（P. Fouche），回國後一直在大學裏教語言科學的幾門課，也做過一些方言調查。著有《普通語言學》（1957）、《語言學史概要》（1958）、《歷史比較語言學講話》（1981），但我卻偏愛他給故高名凱教授翻譯的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 1857-1913）《普通語言學教程》一書所作的校注工作，這是「爲人作嫁」沉悶乏味而大大有益於讀者的勞作——這勞作，同他一生勤謹踏實，誨人不倦的治學精神和做人態度是完全吻合的。他在自述中說，「我自1954年從廣州中山大學調到北京大學中文系就開始擔任『普通語言學』和『語言學史』這兩門課。其實，我自1934年返國後，由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打得火熱，與歐洲語言學界的關係已完全斷絕，對各學派的情況和主張都知道得不多。所以在備課時雖已費了九牛二虎之力，幾經補充修改，寫成《普通語言學》和《語言學史概要》二書交由北京科學出版社出版，且曾一再得到蘇聯《語言學問題》雜誌介紹讚揚，其實有好些地方我自己還是很不滿意的。其後到了十年動亂時期，這一類書更已被打入犯禁之列，我除了在晚間更深夜靜之際偶然偷偷摸摸做些修補的工作以外，更沒有心思和閒暇去大加修改了。……我從事語言學研究近半個多世紀，用力不可謂不勤，但都因國事多舛，隨得隨失。但願今後長治久安，俾能以餘熱補救過去所失……」

他說的是真話，但願今後能長治久安！據我所知，他晚年因年老多病，在開放改革時期竟沒有出去同海外學人接觸，「以補所失」，這是很遺憾的。他也沒有餘力參與近年國內語言文字規範化的工作，在我看來，也是很遺憾的。

《漢語外來語詞典》，岑麒祥，商務印書館，北京，1990年，頁447頁。

一九九一年五月二十日，北京。